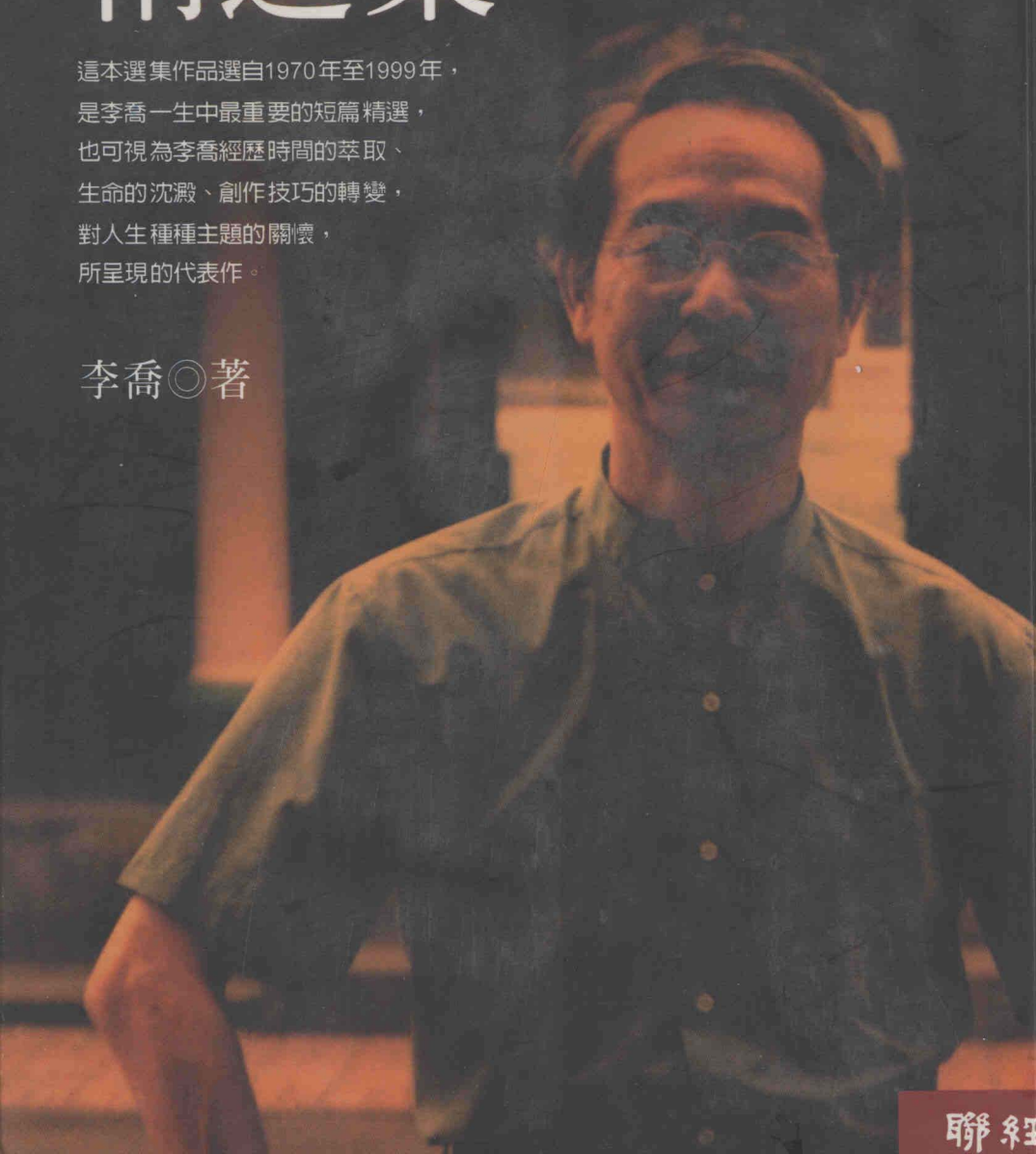


李喬短篇小說 精選集

這本選集作品選自1970年至1999年，
是李喬一生中最重要的短篇精選，
也可視為李喬經歷時間的萃取、
生命的沈澱、創作技巧的轉變，
對人生種種主題的關懷，
所呈現的代表作。

李喬◎著



聯副文叢
45

李喬短篇小說精選集

李喬 著

悠然向黃昏

——自序「李喬短篇小說精選集」

二〇〇〇年是我生命行程上很重要的一年。

在年初，由苗栗縣文化局出版短篇小說全集，八月將在公視推出籌思多年的「文學說演劇場」，年底以前將有文化方面的論述兩部出版。看來，人活長久一點，還是不錯的。

五月中旬，聯副安排我到輔大作一場文學演講，陳義芝先生談及短篇小說全集事。文化局給作家出版全集，旨在集藏文化財，不能賣少交流，其次，十一巨冊二百多萬字的巨物，現代人是會退避三舍的。總之，陳先生建議可在全集中精選一集，單獨出版以利流通。

結果，聯經決定要出版它。我的書「自古以來」大出版社不會理睬：這回很意外，很感謝。記得四五年前，有一位地方的名記者曾以十分不安的神情語氣悄聲問我：我知道李先生寫很多長篇小說；對不起，您會寫短篇小說嗎？

偉哉！斯問。實際上，四十年寫作歲月，近半時間灌注在短篇之上，評論家彭瑞金先生在論李喬

短篇時說：「（李喬）二十年青壯歲月都貢獻在短篇小說的經營，誰都不能否認，那裡面一定有一個作家對文學最初、最真誠、最熱切的投注，那些很可能才是一個作家最可珍惜的原形本相，李喬文學迭經蛻變，卻無可否認的，李喬短篇最爲文學。」成敗勿論，真相應該是這樣。

我的短篇小說寫得不夠好，這一點自己最清楚，尤其「全集」擺在眼前的時候。所以「選集」是一個辦法，不過，二百萬字中挑出十五六萬字，難免有割肉之痛，正因爲是割肉下的產品，期待讀者能讀它。

我不是很純粹的小說家，這和我的生命情調有關，我有一位寫小說的好朋友，他如山崗上壯碩矗立的大王椰子，春風秋雨時有落葉，軀幹卻悠然默默成長；我像丘陵地的一片雜木林，春日茂密豐盛，秋末黃葉紛飛，我喻他是寬深而水質清純的江河，我則是近海的一灘沼澤；有時會豔羨那不含雜渣的寬深文學巨流，不過，長滿水筆仔的沼澤，蝦蟹小魚之外，偶爾嗖一聲躍出一條小蛇——也是蠻有趣的，我悅納自己這種情調的生命；希望讀者也以這種角度接受我的短篇小說。

這本選集作品選自一九七〇年到一九九九年，整體而言，都是很「難看」、「不好看」的作品。「難看」是指形式比較複雜，不用心怕會迷失於作者的敘述裡；「不好看」是指主題上重重疊疊較難掌握，掌握到之後，會覺得滿沉重的，一點都「不好玩」。台灣正流行「文學就是玩」的小說論。我有意顛覆一下讀者口味。

我先天不足後天失調，經歷兩個世代，又由威權統治活到今天相當開放自由的日子。哈！居然活到六十七歲啦！真不可思議，短篇小說部分，可能就此打住，如果還能活上幾年，想做的是：推動完

成八十多單元、三百多場的「台灣文化檢討與建構」研討會。其次再寫兩部長篇小說，這是期盼，如果上帝不允許，隨時中止卻也無憾。平凡鄉下人，半桶水知識分子，能夠如此，很夠了。人，不能太貪。夕陽無限好，誰說「祇是近黃昏」？我確切的心境是：悠然向黃昏。

李喬

二〇〇〇年五月三十一日

目次

自序 悠然向黃昏	1
人球（一九七〇年）	1
修羅祭（一九七一年）	2 3
昨日水蛭（一九七七年）	4 0
小說（一九八二年）	7 0
恐男症（一九八三年）	1 1 0
泰姆山記（一九八四年）	1 2 6
孽龍記（一九八五年）	1 7 2
「死胎」與我（一九八九年）	2 0 6
玉門地獄（一九九三年）	2 2 9

回家的方式（一九九四年）·····	248
耶穌的眼淚（一九九九年）·····	265

人球

靳之生留在床上兩天了。沒有誰見過或聽過這樣的怪病；連遠近知名的內科權威劉博士也直皺眉頭。

前天，天氣驟然轉冷。靳之生忍了一夜滿膀胱的尿水，天矇矓亮時，實在沒法忍啦，但睡意還濃得化不開。他捨不得睜開眼，就摸索著來到廁所；這是暢快而美妙的一分鐘，他迅快解開鈕扣——

突然，一陣濕濕熱熱的感覺由褲襠裡傳來。他終於睜眼張嘴啦。原來身子好端端伏在被窩裡，真沒想到好一個大男人，還會來一下尿床。但羞愧之中，卻參些隱秘的愉快；一種小孩子惡作劇或搗蛋後的滿足，那種感覺。

他從廁所出來，掛鐘才指著六點半。四個孩子和妻都已經起床；看看妻沒發覺自己，他趕快溜回臥室，鑽進被窩。

「差不多一點好嗎？懶鬼！」妻的聲音是遠近流動的，可知並沒咬牙叉腰站在床頭。這樣判斷後，他就不予理睬，決心再睡三十分鐘，不，五十分鐘；七點二十分鐘多一點點爬起來，還趕得贏。何況，反正……他想。

他小心翼翼想保留剩餘的睡意。不過，褲襠裡全是冰冷的，惹得大腿小腿甚至腰肢，盡是雞皮疙瘩。睡不著了，但是實在不甘心起來；就縱情胡思亂想一番，總比爬起床愉快啊。

妻又嘮叨著。這回是近在耳邊。這也不必緊張，因為很久以前他就鍛鍊出一種本領：對於妻的數說，同事的冷眼，上司的咆哮，他能夠凝神靜「聽」半天，而不讓中樞神經對接收到的音波賦予任何意義。借用心理學的術語來說，他只對它有感覺而沒有知覺：一種洋洋之聲而已，可以用「人籟」來形容。

妻顯然照例放棄沒有效的口舌。現在他聽到衣料摩擦的婆娑聲。是妻脫下破舊的睡衣，換上外出服準備上班。突然，一幅惱人的景象，像在銀幕上那樣映現眼前：嫌小的乳罩，嫌脹的乳團，不因爲伙食不好而枯瘦的豐腴渾圓的臀部……。

「美姬：不管哪一方面，我都對不起妳！」這是一句熟悉而討厭的話，冷不防又從心坎裡條然鑽出。

「沒用的東西！」他借用妻的口頭禪斥責自己。

被自己這無情的斥責後，他又馬上安慰自己，憐惜自己一番。靳之生：你是個好人，道道地地的好人。你受委曲啦；你應該過更好的日子才對。放心，好運道很快就會來的。不過，你太瘦弱；一七〇公分的身架子，才五十公斤，血壓九十九度——六十度，太低了，你貧血……。想著想著，他疼惜地輕撫自己瘦削的臉頰，然後淒涼地一笑。

在被窩的身子，本來就是蜷曲作一團的。現在他更彎腰弓背縮頸，把頭埋在胸膛；雙手緊抱收折

起來的兩腳，讓兩腳掌貼著屁股，成了一個相當完美的圓球形。

這是很久以前，不知哪天起形成的習慣。他對於這種姿勢，或者說這種姿勢引起的骨節肌膚的刺激，產生難以言喻的快感。

另外還有一樁心底的秘密：那就是採取這種睡姿，最能自衛、最富安全感；使同床的人，對自己，不論從哪個方向角度，都「無從下手」。

現在，屋子裡寂然無聲；妻和四個孩子全走了，七點半的一記鐘聲也早響過，他知道最後的時刻已到，只好猛吸一口氣，鑽出被窩。

可是不知怎麼搞的，腰背手腳，大致還是維持剛才形狀，而且手腳末梢，竟然遲鈍之力不大肯聽指揮。這是很不舒服的感覺。

「是貧血，手腳麻木吧？」他想。他又十分憐憫它們。

最後，終於下了床，但是四肢還是不靈活，而且一不注意，就要收縮起來似地。然而再不上路，今天只有請假了；請假是很可怕的事件，因為辦手續必須和老闆作近距離的相對，必須以不動姿勢去欣賞那張紅光油亮的臭臉。

八點過一分，他簽到完畢，坐在自己的位子，把公事文件排在桌子上，然後如廁。這是好幾年來的習慣，每天上下午把那些密密麻麻的數字文件一翻開，馬上就感到下腹沉重，直腸發脹；縱然事先剛去解手，或像今天沒用早餐，也是一樣。

他喜歡蹲在廁所胡思亂想，尤其家裡那個矮小昏暗的老式廁所。關起門來，連自己的手掌都看不

清楚。在裡面裝裝鬼臉，或悄聲咒罵不順眼的人，絕不會被誰發覺。不過，每月請人掬水肥，一擔十塊錢，太過昂貴；由妻子清除，自己又得幫忙，所以這興緻稍受侵損些。

公司的廁所雖然明亮寬敞，卻給人一種無形的壓力，而且感到孤立無依，但是一想它的門窗關鎖都是萬無一失，也就坦然不怕啦。

「我是世界上最偉大的人！」他以自己能完全聽到的嗓音說。而且右手食指，在白瓷壁上認真地書寫著，一次又一次。

這是他的一項奇特習慣；每次進入廁所，不自覺要喃喃自語這句話幾次。這個習慣是這樣來的：在讀高中的時候，他是風頭頗健的一位；功課出眾，運動場上的表現也令人刮目，他是排球和桌球的校隊隊員。另外，他從高二起，當上升降旗的總指揮。

不幸的事故，發生在高三上學期。那天是學校二十周年校慶，舉行閱兵和分列式等活動。他是總指揮，向校長報告人數後，他高呼「閱兵開始」。就在他吸氣高聲喊口令時肚腹間突然一鬆，接著臀腿一陣冷——褲皮帶繃斷了長褲滑落下來，露出來白光的大腿！

他愣了一陣，有幾片忍不住的笑聲擲過來。他猛抓起褲頭就從隊伍的空隙處狂奔。霍地，尖銳熱辣的笑聲爆炸了。他躲在廁所裡，周身顫慄冷汗滾滾，然後淚水潛潛而下。

「不，不！這不是真的。一定是可怕的怪夢！」他聽到心底發出求救的呼喊。

「我是一個好學生，一個出色的運動員！將來，我是世界上最偉大的人！」他安慰自己。

這是可怕的打擊。從此他變得沉默寡言，而且低頭走路，不敢和人直視相對；誰盯他一眼，他就

臉紅耳赤，羞答答地，像個大姑娘。

從這時起，他每次進廁所就要說這句：「我是世界上最偉大的人。」當他剛發現這個莫名其妙的習慣的一段日子，曾經好多次下決心戒除它。可是忍了幾回之後，好像它有一股力量，逼迫著自己，而且越來越重，終於在承受不住之下又脫口說出。後來他體會到，這句話成了鎮靜劑，或解除內心無名緊張的特效藥；只要在廁所裡輕輕一說，身心就舒泰清爽。那是一種近似嚴重便秘的人，突然糞便大通時的美妙感覺。

他家境不好，不能升學。當一個個希望落空之後，結婚生子之後，從理想主義完全撤退之後，歲數漸大之後，瞞著妻子喝兩杯太白酒，和躲在廁所說這句話，成了他舒懷寬心的兩大法寶。

今天他心情很不寧，腦海裡明滅著許多不受管制的雜念，所以接連著寫錯三個數目字。他渴望著和誰聊聊，或者隨便哼幾聲。可是，坐在背後的是頂頭上司，左邊的是王科長，一位終年嘴唇塗上強力膠的傢伙；右邊是楊小姐，誰抬頭不小心和她視線一碰上，她就一皺小嘴一縮鼻子尖，眼睛儘翻白，好像誰吃了她多少嫩豆腐。相對面那個小子最可惡，今年暑假第一次見面時，把人家的手掌要捏斷似地使勁一握，說：我，國立X大外交系畢業的。你老先生是？呸！去他的大頭！四十二歲就是老先生啦？本人是私立高中畢業的，怎樣？他咬咬牙，直吞口水。

「這是一個孤獨的世界！沙漠地帶！」他在心底大都喊。他又把「7」寫成「9」字。

下午五點半下班。他以最快的速度離開辦公廳，但並不急著回家；照例到郵局轉角的書攤兒翻翻書，又到兩家電影院門口詳讀影片介紹和預告的圖文。因為太早回去，煮晚飯的差事得落在自己身

上。

看鐘錶店的鐘，已經指在六點零上，他這才認定方向，低著頭踱方步子回家。低著頭走路，也是一種享受：第一，只要不走快車道，你低頭慢步，人車都會讓你；第二不必在大庭廣眾中，給那些貓科長狗主任鞠躬哈腰；第三目中無人，我行我素，可以像在廁所裡面逞性想心事。

這是平坦寬敞的柏油馬路，快車道上的車輛，像被毀了巢的黑螞蟻，沒頭沒腦地亂闖。「賣命車」放出連珠臭屁，不斷掠過身邊。好幾次賣命車把手上的穗鬚拂過他的耳垂，他氣不過，便大聲喊：「噀！送死的！」

他正在惱著，右腳尖踢著了雞卵大小的石頭，巧的是，石卵滾動好遠才停止，卻又被左腳踢跑了。於是一路上，踢著帶著這個好玩的石卵，唇邊，油然泛起一絲少見的笑意。

因為這塊石頭，使他想起老闆——老闆被大夥兒在背後喊做「臭蛋」——又想起下午臭蛋痛罵相對面那個小子的一幕：

「混蛋！虧你受過高等教育！我警告你：再犯這種錯誤，別再來見我。滾！滾得遠遠地！」

「是！總經理。請原諒我這一回……」小子的噪音透著嗚咽。

「滾！滾得遠遠地！」臭蛋猛拍桌子。

這是總經理室傳來的「音響效果」，辦公室裡沒有誰吁大氣；當小子像鬥敗的小狗走過來時，他被催眠似地低下頭不敢看過去。心裡卻大聲說：好過癮！

臭蛋喜歡指著部下的鼻子大聲喊「滾」，說完停三秒鐘左右再補上「滾得遠遠地」幾個字。

關於這種排揎，當然他挨過不少。最初，實在氣憤難咽，真想拂袖而去，可是想到行路難，看到妻的神色，小兒女的臉色，只好緊閉眼睛，吞啦，到後來習慣了，覺得無關痛癢地，甚至於有點好玩。他曾經好整以暇地，在辦公桌的玻璃板下的小日曆上畫正字——被叫滾一次，就畫一道，半年下來，居然累積了十來個正字。

而他，把石卵不斷「滾得遠遠地」；石卵，還在腳邊控著。他一面踢著、一面想像石卵「滾」的趣味。滾，實在是一種奇妙無窮的方式。所謂羚羊掛角，了無留痕；滾前滾後，由靜而動，又由動而靜，沒有跡象可尋。

他突然想到——不，應該說是經年累月細碎的思維這頃刻間豁然呈現具體完整的意念了：他覺得，拋開人的立場，也就是放棄人的審美成見，來看人的形像，無疑是奇醜而滑稽的：一顆橢圓的肉團，毫無理由地在兩端長出四肢和肉團長度差不多的細肉條。就憑這四肢肉條，和由一截短肉條連接生著細絲線的另一小肉團，使這個肉團看來充滿敵意和攻擊性，挑釁姿態。

所以，歸根結底，這四肢肉條，可能是不祥之物。倘若切除它，或它消失了，人，將是最和平可愛的生物——一個肉球。這個肉球，溫順柔和，絕無乖戾之氣，只要誰說一聲：「滾！」，他就會滾得遠遠地，而且自自然然，毫不困難……。

他一路上都在冥想這深奧幽邃的問題。回到家，他還是癡癡然斜躺在破藤椅裡，繼續思索。

兩個男孩子，拿著拍子在對打桌球；白白的桌球，忽東忽西，刁鑽而伶俐。兩個小女兒，每人拿著四個小沙包，在比賽拋接的次數；小手兒動作真快，一個沙包在手，三個在空，列隊兒循環，兩人

六個，上上下下，煞是好看。

不知不覺中，他被這些小沙包迷住了；他向女兒借來兩個，學她們做拋接的遊戲。這是柔柔圓圓的小沙團兒，放在掌上，怪舒服的。

「我如果還是八九歲的孩子多好！」他深深羨慕起孩子來。

可是八九歲要上學了，上學就不自由了，不如六七歲；最好是三四歲，或二三歲，躺在媽懷裡，無憂無慮地，多好。他想，想到出神時，兩手交叉抱胸，用手指抓緊手臂，恍然跌入褪色的童稚舊夢裡。

「喂！坐死啦！」妻沙啞的喊叫陡然響自背後。

「什，什麼事？」他惶然四顧，孩子們不在身邊，電燈還沒點亮。

「大家就等你一個人！」妻哼一聲，蹬蹬蹬進廚房去，裡面又傳出妻冷冷的一句：「沒用的東西！」

「阿爸，飯盛好了！」

大女兒尖著嗓子喊。

他很快就把妻那句口頭禪驅除盡淨，可是當目光投在桌上「荒涼」的兩菜一湯時，耳邊自己的低沉嘆息也響啦：「沒用的東西！」

晚飯後，孩子們做完作業，八點多就睡覺。在往常，這時孩子們都到附近有電視的人家看電視的，可是月前，他突然接到一張不署名的明信片：「靳之生先生：希望管束一下閣下的公子千金別老

在人家窗下探頭伸頸的。我並不是電視不讓他人看，而是窗外黑影，對屋裡的人心理上構成威脅……」從這以後，他和妻同時下令：不准誰再去「偷看」別人家的電視。

妻把廚房收拾妥當後，拿出「開司米隆」來勾織。這是副業，每晚可以賺三四塊錢；在禮拜天，由他買菜煮飯，妻一天可以織一件——十八塊錢。妻白天在紡織廠當女工，工作十小時（廠方規定是八小時，不過每人都「自願」加班兩小時），晚上還做這費心費眼的手工，夠辛苦了，他十分不安；他也曾經學做，但是笨手笨腳地，只糟蹋絲線而已。

「阿生……」妻現在一面做手工，一面向他提出問題。

「喔，什麼事？」他正在迷迷糊糊將睡未睡的十字路上。

「你該找個副業幹幹！」妻打一個呵欠。

「我……找過，只是……」

「房租大後天到期，續租，人家一定要預繳三個月租金。」

「不給，看他能攆走我們？」他冒火啦。

「我們有契約在他手上，我們賴皮，人家找我們的保證人來怎麼辦！」妻冷冷地，皺鼻子，向他瞪眼。

「我們沒這筆錢呀！老大的學費才剛……」

「還有：你大哥捎來口信：給爸媽建墳墓，月底要你送去三千元！」

「……」他閉上眼睛，他得設法不聽下去。

「你不管？」妻用勾針猛拍桌上，盯住他。

「我能……」他站起來，搖頭、眨眼、咬嘴唇；身子團團轉一圈，斜眼看地下，就想鑽進哪兒躲。可是沒有空隙，他委屈得鼻腔發癢，說：「我賺的錢，一分一厘，全繳出去啦！」

他的話一落，妻的那句口頭禪就接上啦；他不由地，在心裡和著妻的聲音，「齊聲朗誦」：「沒用的東西！」

這一夜，他夢見自己不知怎地退回到剛學走路的小孩時代了。這是一場美妙溫馨的夢境；暖暖的春風，懶懶的春陽，媽慈祥的微笑，媽疼愛的撫摸、親吻……

第二天早上，他是被妻上班關門「匡」一聲吵醒的。

妻兒又都走光了，目下只聽到老鐘的嘀答聲。他還是蜷曲一團，鑽在被窩裡，慢慢地，很「節省」地回味夢中的美味；或者說，故意裝作忘記該起床的時間，企圖萬一的僥倖——把好夢繼續下去。

「我還是剛學走路的孩子哪！在媽懷裡……」他告訴自己。

「不，我還不會走路，是嬰兒……」他在被中學吮奶的動作。

怎麼什麼都這樣熟悉呢？好像和昨天的情景心境完全一樣。這是很奇異的感覺；什麼都是似真似幻的，什麼都好像正在消失，而又似乎慢慢產生。心裡很激動、很興奮；激動興奮中，又摻雜著沒來由的悲哀孤悽。什麼事情要發生了，什麼東西要毀滅了；生生滅滅中，維持一份若續若斷的清醒。心，狂跳著。他聽到貓頭鷹或嬰兒的哭泣聲。